每日論語　悟道法師主講　（第四八六集）　2020/3/22　台灣　檔名：WD20-037-0486

諸位同學，大家早上好！我們繼續來學習雪廬老人的《論語講記》，〈陽貨篇〉第二十章。

【宰我問。三年之喪。期已久矣。君子三年不為禮。禮必壞。三年不為樂。樂必崩。舊穀既沒。新穀既升。鑽燧改火。期可已矣。子曰。食夫稻。衣夫錦。於女安乎。曰安。女安則為之。君子之居喪。食旨不甘。聞樂不樂。居處不安。故不為也。今女安則為之。宰我出。子曰。予之不仁也。子生三年。然後免於父母之懷。夫三年之喪。天下之通喪也。予也有三年之愛於其父母乎。】

『宰我問：三年之喪，期已久矣。』「這一章書，程朱罵的尤其厲害。」

「宰我問：三年之喪，期已久矣。宰我是孔門十哲之一，這是宰我問。自古到周的喪期有多少，說法不一，有人說殷有三年喪，然而後來也不一定，到孔子才肯定三年。宰我問三年的喪期，時間太久，何必呆板規定三年？這是制定禮的討論，為什麼呢？因為禮樂都不行了。」

『君子三年不為禮，禮必壞；三年不為樂，樂必崩』，「行禮都必須要奏樂，若是國喪為忌辰，這一天舉國不准動音樂，各戲園都必須停止音樂，也不許結婚，若是出殯的哀樂就可以。若戲園在國喪期間動了樂，縣官就必須撤職，這是吾親見的。」雪廬老人講，他親自見到縣官在國喪期間動了音樂就給撤職了，他自己親自見到。

「君子三年不為禮，禮法就忘失了；三年不奏樂，樂也崩壞，摧殘完了。什麼緣故呢？因為禮忘了，樂器壞了，絲弦斷，管洞也

壞。既然如此，周以禮樂治國，不是壞了禮樂嗎？那麼究竟該如何呢？」

『舊穀既沒，新穀既升，鑽燧改火，期可已矣。』

「舊穀吃完了，長出新穀，這是一年。古人做飯炊煮用的薪柴，四季都有一定，一年換五次火。」古時候煮飯用的木柴，四季每一季都有一定，春季用什麼木柴，夏季用什麼木柴，秋季用什麼木柴，冬季用什麼木柴，一年換五次火。「火有文武」，有文火、有武火，文火比較慢，武火比較快。「做出飯來，錯了火，人吃了受傷。如師曠有一回喝水，知道這是勞薪，一問才知道是以舊車輪為薪柴。又有人吃鴨肉，就知道鴨是白毛、黑毛。」「春取榆柳的柴火」，春天取榆柳這種木柴來取火做飯；「夏取棗杏的柴火」，夏天是用棗杏樹的木柴；「季夏用桑柘」，夏天用桑柘；「秋天用柞橏」，柞樹的木柴；「冬天用槐檀等等」。「今日都用瓦斯，又用化學防腐劑，只改一回火。」今天都用瓦斯，火只有一種。食物又都有防腐劑，怕東西壞了，放了防腐劑。用瓦斯火燒只有一種，跟古時候每一季用的柴火不一樣就不同了。所以古時候煮出來的飯菜有講求的，這樣做的飯菜吃了對人身體才健康，現在這個吃了對身體都不健康。

「期就可以了，一年就可以了。這是宰我與孔子商量，這並不是不好。宰我也不能制禮作樂。」他也不是國君，他不能制禮作樂，他是跟孔子商量，是不是一年就好？喪期三年改為一年，跟孔子討論這個問題。

『子曰：食夫稻，衣夫錦，於女安乎？」「食夫稻，衣夫錦，於女安乎？這是北方人說的話，北方人平常不食稻子」，北方人平常都吃麵食，不吃稻米，「有客人來才食」，有客人來，請客才要吃米飯，「所以北方人吃稻列為第一等。穿錦繡的衣裳是最好的。

孔子說，你說喪期不必論一定或不一定，但問心安不心安，三年喪期之內吃好的、穿好的，你心安嗎？」

『曰：安。』「宰我說安。古禮也有一年喪期的。」

『女安則為之。』「孔子說，你心安你就做去，但是不可以你自己的關係而做主。」

『君子之居喪，食旨不甘，聞樂不樂，居處不安，故不為也。』「孔子是殷商人，三年的喪期在殷商時就有了。三年為喪期，因為這期間食旨不甘的緣故；旨是美味的東西，吃好的心裡會不好受，一吃就想起父母來。如陸機為供母親而懷藏橘子，穎考叔藏肉也是為供奉母親。今日不這樣，那是風氣造成的。吾七、八歲時見好東西就想起父母來，見景生情。」

「食旨不甘，所以不為禮樂，你心安就可以去做。這時的宰我，是不是還有父母也還不一定。」

『宰我出，子曰：予之不仁也！子生三年，然後免於父母之懷。夫三年之喪，天下之通喪也，予也有三年之愛於其父母乎？』

「宰我出，宰我離席出去後，孔子對同學說，宰我太不仁道了。為人子女，生下三年之中，一切飲食、大小便都要父母懷抱料理。三年的喪期，從殷商以後就成為普通的喪期，也實行已久了。宰予對父母也有三年的愛嗎？」

「從殷商以後，就都是三年之喪了。」

「雪公講到此章為止」，雪廬老人《論語講記》他就講到〈陽貨篇〉，後面就沒有繼續再講了。所以後面的部分，我們就採用雪廬老人他的著作《論語講要》來把它接下去，給它接圓滿。所以〈陽貨篇〉後面這幾篇，我們下次開始就採用《論語講要》，也是雪廬老人他編的，來細講到圓滿。

好，今天我們就學習到這裡。祝大家福慧增長，法喜充滿。阿

彌陀佛！